

证券代码：000705

证券简称：浙江震元

公告编号：2026-026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部分长期挂账应付款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章程》及公司财务管理的相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经审慎研究，公司对部分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进行清理，予以核销。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核销应付款项的概况

（一）本次核销的应付款项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对公司部分长期挂账的应付款项进行核销。本次共计核销应付款项5,325,725.16元。

（二）本次应付款项核销的原因

经公司核查，上述核销的应付款项主要是因相关债权单位已注销、吊销、破产清算，或账龄过长，无明确债权承接主体等原因形成的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，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。

二、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核销应付款项合计5,325,725.16元将全部转入2026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，上述事项将增加公司2026年度利润总额5,325,725.16元。本次核销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核销事项的意见

经认真审核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事项，是为了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2026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价值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

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本次核销的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因此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四、董事会关于本次核销事项的合理性说明

本次核销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允、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负债价值；本次核销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十一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；
2. 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震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19日